**版本号：HTCG-2025-1106（1）20251201001**

**谈 判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鹿塬法庭重建项目设备采购(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HTCG-2025-1106（1）**

**蓝田县人民法院[164]**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2月01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蓝田县人民法院[164]委托，拟对2025年鹿塬法庭重建项目设备采购(二次)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HTCG-2025-1106（1）**

**二、项目名称：2025年鹿塬法庭重建项目设备采购(二次)**

**三、谈判项目简介：**

蓝田县人民法院2025年鹿塬法庭重建项目设备采购。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主体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4年度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 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参加谈判的只需提供身份证；并提供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记录（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8、供应商信用状况：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后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响应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蓝田县人民法院[164]**

地址： 蓝田县玉泉路10号

邮编： 710500

联系人： 郭姿

联系电话： 15291870661

**代理机构：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11703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胡夏冰、王瑶

联系电话： 17792928081、18220822182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杜新星

联系电话：029-8982184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973,5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谈判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谈判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谈判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中货物类的收费标准计取。 2、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二环支行、账 号：103607336556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蓝田县人民法院[164]和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蓝田县人民法院[164]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蓝田县人民法院[164]。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谈判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谈判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1.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通知书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符合我院验收要求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胡夏冰、王瑶

联系电话：17792928081、18220822182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11703室

邮编：710000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蓝田县人民法院2025年鹿塬法庭重建项目设备采购。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973,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973,5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鹿塬法庭设备采购 | 1.00 | 973,5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鹿塬法庭设备采购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一、LED大屏 | | | | | | 1 | LED大屏 | 1. 产品规格：PH1.86；  2.像素点间距:≤1.86mm；  3.像素密度≥288906点/㎡；  4.模组尺寸：320mm×160mm；  5.模组分辨率≥172\*86；  6.平整度≤0.05；  7.支持单点亮度矫正，单点颜色矫正；  8.白平衡亮度(nit) ≥800;  9.色温(k) 介于 2000～15000；  10.水平/垂直视角 ≥160°；  11.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介于±0.003 Cx,Cy内；  12.对比度≥10000:1；  13.最佳视距(m)为2m-50m之间；  14.刷新率≥3840HZ;  15.换帧频率为60HZ;  16.灰度等级为灰度(bit) 14～16； | 6.114 | 平方 | | 2 | 处理器 | 全高清数字接口  1 路 HDMI 2.0、1 路 DVI，1 路 VGA、1路CVBS、1路USB  支持 4 路网口输出，带载高达 1040万像素最宽15360像素，最高可达7680像素。  最大输入分辨率3840\*1920@60HZ，支持EDID管理。  支持视频源任意切换，可根据显示屏分辨率对输入图像进行拼接、缩放。  支持画面同时开窗显示，位置大小可任意调节。  软硬件可同时操作。  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支持低亮高灰。 | 1 | 台 | | 3 | 多功能卡 | 1.集成无需再配转接板，更方便，成本更低；  2.减少接插连接件，减少故障点，故障率更低；  3.支持常规芯片实现高刷新、高灰度、高亮度；  4.新灰度引擎，低灰度表现更佳；  5.细节处理更完美，可消除单元板设计引起的某行偏暗、低灰偏红、鬼影等细节问题；  6.支持14bit精度逐点校正；  7.支持所有常规芯片、PWM芯片和灯饰芯片；  8.支持静态屏、1/2~1/32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9.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各种异型屏、球形屏、创意显示屏；  10.单卡支持32组RGB信号输出；  11.支持超大带载面积,单卡带载128\*1024，256\*512；  12.先进设计，优质元器件，全自动高低温老化测试，零故障出厂；  支持DC 3.3V~6V超宽工作电压，有效减弱电压波动带来的影响； | 1 | 套 | | 4 | 屏体钢结构、包边 | 国标20\*40mm镀锌钢材结构+拉丝不锈钢包边 | 1 | 项 | | 5 | 配电箱 | 10KW智能控电系统，具有过热、过湿、过压、过流、短路等保护装置 | 1 | 套 | | 6 | 扩声装备 | 1.额定功率8Ω：2x 300W  2.额定功率4Ω：2x600W  3.额定功率(桥接80)：900W  4.频率响应:20Hz-20KHz,+/-1dB  5.谐波失真:<0.1%  6.转换速率:25V/pS  7.阻尼系数:300(1kHz,8.)  8.输入灵敏度 :0.775V  9.输入阻抗:20KQ平衡/10KQ非平衡  10.信噪比>:100dB(A计权)  11.输入连接器：平衡卡侬公母座  12.输出连接器：SPEAKON,接线柱  13.电源要求：AC220V~50-60Hz  14.电压范围：AC190-250V~50-60Hz  15.保护线路：软启动，直流保护，短过热和过载保护，防冲击和限幅  16.机器尺寸：482x 379 x 88mm  17.重量：11.5KG  18.通道隔离度：60dB@8ohms 1Khz  19.输出级：Class-2H  20.LED指示灯：电源/信号/失真/削波  21.散热系统：双变速风扇，从前到后排风  22.保护功能：过热，过载，短路，直流输出保护，软起动，冲击限幅  23.采用SMT生产工艺生产，采用H类电路技术，拥有高效率的功率转换和精良的电路布局，采用超大功率进口铁芯环牛变压器设计，采用10000UF超大容量电容设计，低频浑厚。功放采用了优化的散热器结构和高品质的散热风扇，使得长时间大功率工作得到了可靠保证；风扇随机内温度变化而自动加速，当配接的负载阻抗过低或温度过高时，机器会调整供电，降低电源内阻，可改善音质并有效地保护了机器，使可靠性大大提高；功放转换速率高，音色优美，失真低，整个系列采用2U机箱结构设计。 | 1 | 只 | | 7 | 喇叭单元 6.5"×1, 0.5"×1，同轴  额定功率 7.5W/15W/30W  输入电压 70V/100V/8Ω  灵敏度　1m,1W 88dB  最大声压级　1m 102dB  频率响应 90-20kHz  产品尺寸　mm Φ230×150  材质 铁质  颜色 白色 | 4 | 只 | | 8 | 播控应用终端 | 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等形式的媒体文件播放；支持办公软件显示；支持时钟、计时、天气预报显示；支持外部视频信号（TV、AV、S-Video、复合视频）播放；支持多页面多分区节目编辑；软件提供了丰富灵活的视频切换功能、分区特效，让显示屏的显示效果得到完美展现。 | 1 | 台 | | 二、调解室 | | | | | | 1 | 边缘计算终端  （核心产品） | ★1.采用国产处理芯片，最高算力6TOPS(每秒6万亿次操作)。（投标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输入带宽：80Mbps，输出带宽：80Mbps；  3.接入能力：8路H.264、H.265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4.内嵌高清编解码能力引擎：采用H.264 High Profile和H.265两种先进的视频编码。  ★5.视频输入：内嵌HDMI高清视频输入模块，1路HDMI输入， 支持8路高清视频、网络混合输入，最高分辨率4K30Hz，支持2路USB2.0、1路USB3.0高清视频输入。支持1路type-c高清视频输入（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6.音频输入：终端内嵌1路高保真音频输入接口，采用AAC音频编码，采样频率为48KHz。  7.视频输出：内嵌2路HDMI高清视频输出，输出最高分辨率高达4K，支持单画面、合成画面独立输出。  8.视频画面合成：具备多画面模式，自定义画面组合，包括单不限于单画面、画中画、三画面、四画面等多种合成方式；  9.视频录像：设备所录制的视频为业界通用的格式，兼容广泛使用的播放器，内置500G固态硬盘实时同步录制存储，支持SD卡存储、外置移动硬盘、U盘存储。  10.具备WEB服务功能，允许用户通过浏览器远程观看现场实时音视频画面。利用H5网页架构，与国产系统高度兼容，无需安装任何插件。用户可轻松操控录音录像功能，回放历史音视频数据，调节摄像机参数等。  11.电源功率：DC12V 2A电源接入，50W；  12.工作温度：包含0℃～55℃  13.工作湿度：包含10％～90％14材质与配件：铝合金材质，配件包含（电源适配器）。 | 1 | 个 | | 2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配置高清镜头 , 实现高清效果。  2.低畸变水平角度可达 95°，小镜头，大眼界。同时支持 EPTZ，以不动制动，放得更大，看得更清。  3.支持 3G-SDI 接 口， 有 效 传 输 距 离 最 高 长 达 150 米（1080p25）。SDI、网络、USB 三路可同时输出。  4.超高信噪比的全新 CMOS 图像传感器可有效降低在低照度情况下的图像噪声，同时应用 2D 和 3D 降噪算法，大幅降低了图像噪声，即便是超低照度情况下，依然保持画面干净  5.清晰，图像信噪比高达 55dB 以上。  6.支持 PoC 和 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三线合一。 | 1 | 个 | | 3 | 全向麦克风 | 1.阵列规格:8MEMS 阵列  2.拾音范围:10米  3.声学功能:远场拾音、模态降噪、高保真、去混响  4.指向性:全指向性  5.灵敏度:≥50mV/Pa  6.采用语音增强技术，让人声频段自动增强，体验“声”临其境。 | 1 | 台 | | 三、合议室 | | | | | | 1 | 65寸显示器 | 1.最佳观看距离(米)：2.5-3米  2.屏幕尺寸：≥65英寸  3.屏幕分辨率：全高清（1920x1080）  4.屏幕比例：16:9  5.刷屏率：60HZ  6.背光源：直下式LED  7.网络连接：支持  8.连接方式：无线/网线 | 1 | 个 | | 2 | 支架 | 可移动单屏支架 | 1 | 套 | | 3 | 传屏器 | USB Type-C ：1个  USB Type-A（转接头）：1个  最长连接距离：12M  支持操作系统：win7/win10/win11/Mac OS 10.12 及以上  最快启动时间：≤5s  冷启动时间：≤12s  最快断开画面时间：1s  传输延迟：≤100ms  最大分辨率：  默认 1920×1080@60Hz USB | 1 | 个 | | 四、法庭升级 | | | | | | 1 | 融合庭审应用系统 | 书记员应用：  1.系统嵌入在国产办公软件WPS的工具栏中，用户任意打开流式软件在工具栏中可找到系统的功能辅助；（提供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  2.互联互通：系统支持与本院现有《融合法庭资源管理平台》互联互通。（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系统支持多用户登录，不同用户的案件信息无法进行调阅，领导权限可调阅所属部门的案件信息；  4.登录系统后，流式软件工具栏中可找到开庭辅助功能，编辑区两侧弹出开庭辅助功能区；  5.快速排期：提供简易式快速排期，便于针对案件进行数据存储，数据共享；（提供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  6.排期管理：快速查询未开庭、正在开庭、历史开庭的信息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案件的录音录像文件、笔录文件(未签名)、笔录文件(已签名)；  7.庭前签到：支持无缝对接人证对比设备，实现当事人进入法庭前进行人证比对签到，签到信息可生成记录快速导入至笔录中；  8.开庭纪律：快速语音播报开庭纪律，如有变动纪律内容，可随时进行修改后播报；  9.一键开庭：用户单击开始庭审按钮后进入庭审状态，系统自动开启录音录像、笔录文件自动保存、如有语音转写功能自动开启语音转写；  10.笔录编辑：笔录头部模板信息可根据案件信息自动填充，笔录编辑过程围绕着用户习惯设定，如需语音识别辅助，则选择语音转写模式即可；  11.现场视频辅助显示：在编辑区左侧有录音录像功能辅助区，区域内可显示庭审现场合成画面与示证画面，双画面可实时切换显示，可通过按钮进行关闭或者打开辅助显示功能；  12.状态显示：录音录像功能辅助区有状态显示区域，状态包括：服务器、本庭存储、本机录音录像状态、剩余容量等信息，笔录保存状态、示证状态、音频独立存储状态等；  13.庭审录音录像：系统支持录音录像的停止与关闭功能，重点标记打点、信息叠加、画面切换等功能；  14.远程庭审：支持远程庭审功能，可实现远程视频画面合成（软件支持接入包括摄像头、庭审主机、视频解码器等）及视频留存功能。视频支持 MD5 校验功能；(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提供制造商《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认证书》证书)  15.证据展示：系统支持快速打开电子证据或实物证据，一键切换证据展示画面给参庭人员观看；  16.一键休庭：用户单击暂停按钮，进入休庭模式，暂停录音录像功能、暂停光盘刻录功能、暂停语音转写功能等；  17.电子签名：可选择自行上传文书签名或当前笔录进行电子签名，签名位置用户可自定义设定，符合文书签名要求；（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18.一键结束案件：用户单击结束按钮，结束当前案件的录音录像与笔录自动保存功能；  19.选择案件：无需终止庭审，可快速打开另一个案件，进行多案件开庭功能；  20.一键闭庭：用户选择闭庭按钮时，弹出是关闭系统或关闭法庭内所有设备的提醒，可实现一键关闭法庭内设备；  21.可展示案件编号、承办人、案件类型、案由、原告、被告、案件创建时间、案件介绍、承办部门、承办机构和证据材料。  22.融合庭审应用系统需要与原有融合庭审资源系统、庭审呼叫系统、庭审信息发布系统进行无缝对接。（提供无缝对接承诺书，提供制造商《售后服务认证证书》证书）  法官应用：  用于实现在庭审时展示案件信息、控制庭审过程（开始庭审、休庭、复庭、闭庭等）、检查笔录、智能质证、电子签名、切换中控矩阵、控制信息发布等功能；集成案件卷宗页面，针对案件进行庭审中阅卷。 | 2 | 套 | | 2 | 融合庭审语音转写辅助模块 | 1.语音转写手动模式:庭审现场发言人说话时可将文字实时显示在语音转写区域内,用户可修改后插入至笔录编辑模块中；  2.语音转写半自动模式:用户通过光标定位，发言人说话时文字自动插入至光标所在处；  3.语音转写全自动模式:依据庭审笔录模板，自动区分发言人角色，识别出的文字自动生成笔录文件，文件可修改后进行存储、打印或电子签名；  4.语音识别其他功能：支持热词优化、强制替换、敏感词过滤、语气词过滤、智能检索等功能；  5.内置语音识别角色分离处理模块  6.语音转写功能需与《融合庭审应用系统》无缝嵌入，无感应用； | 2 | 套 | | 3 | 语音转写角色分离终端 | 1.支持2路RS232通信串口；  2.支持4路USB接口，1路HDMI接口、1路VGA接口；  3.网络接口：2\*千兆网口；  4.内置语音识别角色分离处理模块 | 2 | 套 | | 4 | 高清视频混合处理器 | 1.≥8路HDMI视频输入，≥8路HDMI输出，完全交叉切换；  2.分辨率≥1080P；  3.持输入距离≥25m，输出距离≥35m；  4.支持HDMI 1.3a、HDCP 1.3、HDCP 1.4、以及DVI 1.0协议。  5.传输速率≥ 6.5Gbps率；  6.具有ESD静电保护功能，具有断电现现场切换记忆保护；  7.支持1路RS-232通讯接口；支持RS-232转RS-485通信接口；  8.控制方式：按键控制、遥控控制、软件控制和串口控制。 | 2 | 套 | | 5 | 数字音频处理平台 | 1.信号处理采用≥2片高性能DSP浮点处理芯片  2.内置10ns高速存储芯片，实时存储用户的设置  3.24 bit/48kHz A/D、D/A转换，音质还原高达96kHz  4.具有压缩、陷波滤波、自动增益控制、先进的反馈抑制（AFS）、噪声门和消除咝咝声（De-Essing）  5.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极力为用户提供天籁之音  6.多组场景预设，可通过软件简单完成操作  7.支持≥16路音频输入，≥16路音频输出接线方式采用平衡式接法  8.实时显示音频状态、预设的状态显示、音频处理控制信息的显示 （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音频处理设备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RS232/485、GPIO、M-LAN、IR等多种控制端口  10.输入各通道具备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自动混音台  11.输出各通道具备8段参量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12.RS232双向可编程控制口，可控制其他设备如矩阵切换器、调光器等  13.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支持协议如：pelco-d，pelco-p  14.软件支持跨平台操作，界面人性化，简洁直观 （提供国家知识版权局出具的数字音频综合处理平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15.国际通用电源(AC110V-240V),适合任何地区 | 2 | 套 | | 6 | 高清音视频数据传输终端 | 1.使用CAT6延长HDMI信号 120米  2.符合IEEE-568B规范.  3.可支持1080P(不支持1080i )  4.点对点 无损传输、无延时  5.支持 POE供电 | 2 | 套 | | 五、无纸化多媒体会议室 | | | | | | 1 | 86寸显示器 | 1.最佳观看距离(米)：2.5-3米  2.屏幕尺寸：≥86英寸  3.屏幕分辨率：全高清（1920x1080）  4.屏幕比例：16:9  5.刷屏率：60HZ  6.背光源：直下式LED  7.网络连接：支持  8.连接方式：无线/网线 | 1 | 台 | | 2 | 安装支架 | 针对性定制 | 1 | 套 | | 3 | 媒体信息接口盒 | 产品颜色：磨砂黑/亮银色  面板尺寸：265长×117宽 ×2厚mm  底盒尺寸：222长×108宽×67高mm  开孔尺寸：224长×110宽×67高mm（建议客户多开1-2mm,此开孔只作为参考，具体以实物为准）  插座材质：锌合金/钢材  功能配置：三插电源 、双网口（可改电话）、HDMI、USB、VGA、视频、双音频  适用范围：用于会议桌,家具或其它众多场合,不宜安装在室外及地面上 | 2 | 个 | | 5 | 升降式麦克风  (嵌入式升降) | 1.麦克风类型：心型指向性驻极体  2.频率响应：80Hz～16KHz  3.麦克风输入阻抗：1KΩ  4.灵敏度：-46 dBV/Pa  5.最大SPL：125dB(THD>3%)  6.信噪比：>80dB(A)  7.串扰：>70dB  8.动态范围：>80dB  9.THD：<0.1%  10.最大功耗：5W | 11 | 套 | | 6 | 会议音频主机 | 系统主机集会议讨论；  可安装19英寸标准机柜  系统具有断电自动记忆功能；  坚固的铝合金外形美观耐用；  主席数量最多可达12个主席单元,发言人数可1-12任意设置  具有2.8寸彩色显示屏菜单，通过六个功能按键实现会议功能控制  可在主机显示屏直观查看话筒实时发言状态 后台实时监控更方便。  系统具有会议发言时间可以控制在0-99秒之间设定，设定好时间.  话筒会有预先设定的时间内强制停发言，满足多种需要。  声音清晰、高保真、噪声干扰小、保密性强、安装方便  支持声控功能  支持摄像跟踪功能  发言模式具有：先进先出模式；后进先出模式；全开模式；限制模式；主席专用模式  系统主机有四路连接八芯连接端口和RJ45连接端口，满足各种工程连接  任意分配ID地址码功能，避免ID地址重复现象  支持中控 带有中控RS232接口 | 1 | 台 | | 7 | 音频功率放大器 | 1.额定功率8Ω：2x 300W  2.额定功率4Ω：2x600W  3.额定功率(桥接80)：900W  4.频率响应:20Hz-20KHz,+/-1dB  5.谐波失真:<0.1%  6.转换速率:25V/pS  7.阻尼系数:300(1kHz,8.)  8.输入灵敏度 :0.775V  9.输入阻抗:20KQ平衡/10KQ非平衡  10.信噪比>:100dB(A计权)  11.输入连接器：平衡卡侬公母座  12.输出连接器：SPEAKON,接线柱  13.电源要求：AC220V~50-60Hz  14.电压范围：AC190-250V~50-60Hz  15.保护线路：软启动，直流保护，短过热和过载保护，防冲击和限幅  16.机器尺寸：482x 379 x 88mm  17.重量：11.5KG  18.通道隔离度：60dB@8ohms 1Khz  19.输出级：Class-2H  20.LED指示灯：电源/信号/失真/削波  21.散热系统：双变速风扇，从前到后排风  22.保护功能：过热，过载，短路，直流输出保护，软起动，冲击限幅  23.采用SMT生产工艺生产，采用H类电路技术，拥有高效率的功率转换和精良的电路布局，采用超大功率进口铁芯环牛变压器设计，采用10000UF超大容量电容设计，低频浑厚。功放采用了优化的散热器结构和高品质的散热风扇，使得长时间大功率工作得到了可靠保证；风扇随机内温度变化而自动加速，当配接的负载阻抗过低或温度过高时，机器会调整供电，降低电源内阻，可改善音质并有效地保护了机器，使可靠性大大提高；功放转换速率高，音色优美，失真低，整个系列采用2U机箱结构设计。 | 1 | 台 | | 8 | 音箱 | 1.有效频率范围(-10dB)：125Hz-20kHz  2.喇叭单元: 4×3"永磁体full(72mm)/0.75"(19mm)Voice-coil  3.额定阻抗(±20%): 8Ω   4.音箱功率: 100W(AES),400W(PEAK)  5.特性灵敏度级(±2dB): 94dB/w/m  6.指定频带内的声压级(±2dB):≥111dB 、峰值: ≥117dB  7.总谐波失真：≤0.84%  8.覆盖角度（水平/垂直）：136°x30°  9.音箱张开角度：30°  10.插座:2×NL4 speakon  11.安装方式：墙架（T-006、T-001/M8）  12.箱体材料：木质  13.净重:4.1kg | 4 | 只 | | 9 | 边缘计算终端  （核心产品） | ★1.采用国产处理芯片，最高算力6TOPS(每秒6万亿次操作)。（投标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输入带宽：80Mbps，输出带宽：80Mbps；  3.接入能力：8路H.264、H.265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4.内嵌高清编解码能力引擎：采用H.264 High Profile和H.265两种先进的视频编码。  ★5.视频输入：内嵌HDMI高清视频输入模块，1路HDMI输入， 支持8路高清视频、网络混合输入，最高分辨率4K30Hz，支持2路USB2.0、1路USB3.0高清视频输入。支持1路type-c高清视频输入（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6.音频输入：终端内嵌1路高保真音频输入接口，采用AAC音频编码，采样频率为48KHz。  7.视频输出：内嵌2路HDMI高清视频输出，输出最高分辨率高达4K，支持单画面、合成画面独立输出。  8.视频画面合成：具备多画面模式，自定义画面组合，包括单不限于单画面、画中画、三画面、四画面等多种合成方式；  9.视频录像：设备所录制的视频为业界通用的格式，兼容广泛使用的播放器，内置500G固态硬盘实时同步录制存储，支持SD卡存储、外置移动硬盘、U盘存储。  10.具备WEB服务功能，允许用户通过浏览器远程观看现场实时音视频画面。利用H5网页架构，与国产系统高度兼容，无需安装任何插件。用户可轻松操控录音录像功能，回放历史音视频数据，调节摄像机参数等。  11.电源功率：DC12V 2A电源接入，50W；  12.工作温度：包含0℃～55℃  13.工作湿度：包含10％～90％14材质与配件：铝合金材质，配件包含（电源适配器）。 | 1 | 台 | | 10 | 高清庭审追踪摄像机 | 图像传感器1/2.5英寸高品质HD CMOS传感器，有效像素16：9 4K 851万有效象素  视频格式:4Kp30/25,1080P60/50/30/25 、720P60/50  光学变倍：12倍，10倍数字变倍  镜头参数：F1.6～F3.5,f=4.3~51.6mm  水平视角：70.5°(广角端)～5.8°(远端)  预置位 256个（遥控器10个预置位，带守望功能）  视频接口：USB3.0+HDMI+IP  聚焦方式：自动  菜单：中文菜单  云台控制：IR遥控器和RS485  USB通讯协议：UVC1.1  控制协议：VISCA、PELCO-D、PELCO-P   多功能通信控制物理接口：RS-232、RS-422、RS485 波特率：9600/4800/2400bps  控制信号接口：8芯 mini DIN   控制信号格式：起始位：1位、数据位：8位、停止位：1位、  视频编码：MPEG/YUY2/H.264   速度匹配：云台转速可选  图像翻转：图像水平、垂直翻转  安装方式：壁装/吊装/三脚架  水平转动：±170度；俯仰转动：-30度～+90度  水平控制速度：1-100°/秒；俯仰控制速度：1-60°/ | 2 | 台 | | 11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配置高清镜头 , 实现高清效果。  2.低畸变水平角度可达 95°，小镜头，大眼界。同时支持 EPTZ，以不动制动，放得更大，看得更清。  3.支持 3G-SDI 接 口， 有 效 传 输 距 离 最 高 长 达 150 米（1080p25）。SDI、网络、USB 三路可同时输出。  4.超高信噪比的全新 CMOS 图像传感器可有效降低在低照度情况下的图像噪声，同时应用 2D 和 3D 降噪算法，大幅降低了图像噪声，即便是超低照度情况下，依然保持画面干净5.清晰，图像信噪比高达 55dB 以上。  6.支持 PoC 和 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三线合一。 | 1 | 台 | | 12 | 超薄触摸升降一体机 | 1.显示屏框架为整体铝合金整体CNC精密加工一次成型后喷砂氧化，前面显示区域由2毫米钢化玻璃覆盖，无螺丝外观，超薄高清触摸液晶屏设计采用工厂17.3英寸屏”寸高分辨率(1920\*1080)裸屏，屏体厚度≤6mm，  2.整机采用超薄设计，表面使用5mm铝拉丝细纹阳极氧化着色工艺处理，精致美观  3.面板采用阳极氧化铝拉丝工艺，机身采用优质冷轧钢材质，控制开关采用定制触摸开关，表面覆盖钢化玻璃，带图案英文标识，耐磨及触感灵敏  4.升降传动选用定制聚氨酯内含钢丝同步带，同步皮带与高精密度的导轨和直线轴承配合，交流减速电机做驱动动力，传动流畅（提供一种触控升降一体机专利证书）  5.控制线路板采用全球先进集成智能识别芯片组，限位开关双重保护，稳定性最佳，电子线路采用国际EMC技术标准，安全可靠  6.屏幕尺寸：17.3英寸屏,屏幕分辨率：1920×1080(16:9)  7.背光类型：LED  8.显示屏厚度：≤6mm  9.显示屏结构：前后钢化玻璃+铝边框  10.电机功率：18W/220V，50/60Hz  11.接口设置：VGA/HDMI输入  12.开门方式：下翻门  13.俯仰角度：自动仰后15度  14.控制方式：手动、遥控、485  15.双USB输入  16.支持RS484信号输入、输出  17.12V直流电供电输出  18.PC控制输入 | 11 | 套 | | 13 | 会议智控系统 | 1.系统支持控制会议室内设备电源控制、大屏显示内容进行切换、显示布局进行切换；  2.实时视频观看会议室内全景摄像机画面；  3.可远程控制会议室画面布局、显示内容等； | 1 | 套 | | 14 | 数字音频处理平台 | 1.信号处理采用≥2片高性能DSP浮点处理芯片  2.内置10ns高速存储芯片，实时存储用户的设置  3.24 bit/48kHz A/D、D/A转换，音质还原高达96kHz  4.具有压缩、陷波滤波、自动增益控制、先进的反馈抑制（AFS）、噪声门和消除咝咝声（De-Essing）  5.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极力为用户提供天籁之音  6.多组场景预设，可通过软件简单完成操作  7.支持≥16路音频输入，≥16路音频输出接线方式采用平衡式接法  8.实时显示音频状态、预设的状态显示、音频处理控制信息的显示 （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音频处理设备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RS232/485、GPIO、M-LAN、IR等多种控制端口  10.输入各通道具备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自动混音台  11.输出各通道具备8段参量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12.RS232双向可编程控制口，可控制其他设备如矩阵切换器、调光器等  13.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支持协议如：pelco-d，pelco-p  14.软件支持跨平台操作，界面人性化，简洁直观 （提供国家知识版权局出具的数字音频综合处理平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15.国际通用电源(AC110V-240V),适合任何地区 | 1 | 套 | | 15 | 高清视频处理器 | 1.≥16路HDMI视频输入，≥16路HDMI输出，完全交叉切换；  2.分辨率≥1080P；  3.持输入距离≥25m，输出距离≥35m；  4.支持HDMI 1.3a、HDCP 1.3、HDCP 1.4、以及DVI 1.0协议。  5.传输速率≥ 6.5Gbps率；  6.具有ESD静电保护功能，具有断电现现场切换记忆保护；  7.支持1路RS-232通讯接口；支持RS-232转RS-485通信接口；  8.控制方式：按键控制、遥控控制、软件控制和串口控制。 | 1 | 台 | | 17 | 大功率电源时序器 | 1.内置电源综合控制管理系统（提供嵌入式电源综合控制管理系统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2.面板翘板开关,BYPASS及单路开关；  3.支持RS232控制接口，可接中控或电脑控制；  4.支持网络控制接口；  5.支持扩展控制接口，用于多台设备级联控制；  6.额定输出电压:交流220V,50Hz；  7.额定输出电流≥40A；  8.可控制电源8路；  9.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可自定义延迟时间)；  10.供电电源:VAC 50 / 60Hz 30A；  11.每路输出:指示灯；  12.单路额定输出电源大于30A； | 1 | 台 | | 18 | 千兆网络交换机 | 产品类型千兆上联以太网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  MAC地址表支持24K的MAC地址表深度 | 2 | 台 | | 19 | 机柜 | ≥32U  1.标准：符合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PART1、PART7、GB/T3047.2-92标准，兼容ETSI标准  2.承载：静载800KG  3.防护等级：IP2(0)  4.主要材料：SPCC优质冷轧钢板  5.厚度：方孔条2.0mm前后网门1.2mm  6.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 1 | 套 | | 20 | 无纸化会议资源平台 | 负责议程管理、资料管理、用户管理、权限管理、会议控制、会议统计功能，以及会议进行时数据等信息的交流转发；会务人员添加，高效的会务人员座位安排。  1：BS系统架构，支持windows、linux、麒麟等多个系统部署运行。  2：支持人员库自定义构建，根据人员信息创建三级部门组织架构，编辑相关人员信息以及参会权限，设置独立的密码实现密码登陆功能。  3：支持会议文件一键保存，自动生成人员名称文件夹保存对应人员资料；  4：创建会议后可一键发送短信发送短信通知至参会者手机；（选配）  5：支持日历模式可视化建会，清晰会议日程安排；  6：支持会议室可视化管理，针对单个或多个会议室进行配置，会议桌席位人数预设，排序预设，大屏方位，门方位预设，一键模拟会议室场景；  7：进入管理系统支持帮助与引导，会议流程化、可按步骤操作直接创建会议，功能可视化；  8：支持多会议预设，同时创建多场会议根据会场需要一键开启/切换已预设的会议；  9：支持多个会议室同时开启不同会议，同时可根据会议需要合并/拆分会议；  10：支持创建会议可根据当前会议需要添加/删减功能模块，会议终端只显示后台所添加的功能模块；  11：支持一键批量导入议题，方便多议题会议的编辑，同时支持议题同步一键创建投票表决；  12：支持会议室信息发布编辑，可自定义组合视频、图片轮播、会议场景图、议题显示等内容模块，支持编辑会前、会中、会后三个场景预设，根据会议需要一键切换发布内容；  13：支持背景音乐功能；  14：系统支持多管理员模式，分超级管理员与普通管理员权限，超级管理员可查看配置全部会议，普通管理员只可查看配置自己创建的会议；  15：支持操作日志记录，自动记录不同管理员进行的会议创建/删除，资料上传/删除等操作。  16：支持对后台界面，终端界面添加LOGO、品牌展示；  17：支持对后台界面风格，终端界面风格一键进行切换，包含：党政主题，军队主题，科技主题，护眼主题；  18：支持参会人员管理，针对参会人员资料进行单个添加、批量模板导入或者组织架构一键导入人员信息  19：支持对参会人员权限进行管控或者创建标签按照标签分类管理  20：支持模拟排位功能，还原会议室实时场景进行人员模拟排位，可在对应位置新增/移除参会人员，支持选择人员互换位置，锁定保存后人员信息资料立马互换；删除人员后，后续人员自动替补序号依次延顺；增加人员后，后续人员自动延后位置；  21：支持对显示人名桌牌显示内容进行编辑，可编辑字体大小、颜色，背景颜色，自定义上传背景图片；  22：支持设置会议签到并自动统计投票结果，结果以PDF格式导出并支持自定义文字水印导出；  23：支持文件智能分发，创建议题后按照不同议题上传所需文件，支持议题设置权限查阅，终端根据标签分类进行查看；  24: 支持多模式投票创建发起，包含单选、多选、实名、匿名、表决、自定义多种投票模式，支持自动统计投票结果，结果以PDF格式导出并支持自定义文字水印；  25: 支持评分功能，可自定义预设多个评分项，结果以PDF格式导出并支持自定义文字水印；（选配）  26：支持发送消息、系统通知功能，支持单选、多选、全选人员推送会议消息，支持全会议室推送系统通知至每个终端；  27：支持接收终端发起的服务请求，可设置弹窗，声音提醒；  28: 支持集中控制功能，可控制所有会议终端页面跳转、会议设备的统一开关机、升降器上升下降等；  29: 支持后台提供可更改串口代码接口，波特率等；  30：支持检查所有终端联机状态，是否正常工作；  31：支持添加/删减系统管理员，不同管理员创建的会议互相保密；  32：支持签到、文件智能分发、会议同屏互动演示、外部信号到终端显示、终端任意画面上大屏幕、会议服务、会议投票、会议交流、交互式电子白板等权限设置  33：支持客户端访问模式、WEB访问模式，支持管理员登陆、支持在线编辑批注会议资料并在线上传更新。支持历史会议资料检索归档。 | 1 | 套 | | 21 | 会议工作站(服务器) | 1.核心处理器：≥8核≥16线程  2.运行内存：≥16GB DDR4。  3.系统盘：≥500GB SSD。 | 1 | 台 | | 22 | 无纸化会议软件使用客户端 | 1：支持欢迎界面展示信息，前屏会议信息显示界面上方显示会议主题、参会人员、会议室信息、开始时间、主讲人、秘书信息等；  2：可配置显示单位信息，包括背景图片、单位名称、logo更换；  3：支持签到功能，支持点击签到、手写签到、密码签到、人脸识别签到四种签到方式；  4: 支持主席控制签到，可控制统一签到、默认全签、结束签到；控制投票开启/关闭、会议标语投屏等功能，支持信号处理器交互功能，支持同步上大屏，支持签到情况实时数据刷新，投票结果实时显示。  5: 支持导出签到结果，签到结果以PDF图片格式导出。  6: 主席控制签到，投票，会议标语等功能，支持信号处理器交互功能，默认弹窗提醒同步上大屏，支持签到情况实时数据刷新，投票结果实时显示。  7：支持会中新建投票，由主席位统一管理开启；  8：支持会议信息展示，可直接查看包含会议议程、会议简介、主持人等信息。内嵌会议议程模块，无需二次打开文本进行会议议程查看，支持excel一键导入/导出会议议程。支持查看参会名单和会议人员模拟座位图；  9：支持多种文件格式进行阅览，包括常见格式doc/ docx /xls/ xlsx /ppt /pptx/ pdf /html /htm等，支持权限功能，参会人只可看到有权限的文件；  10: 支持议题排序功能，针对每个议题可自行调整顺序；  11: 支持原文件编辑功能，可对分发的文件内容进行编辑修改，修改保存后自动形成新文件保存至无纸化服务器以及会议纪要，可在会议纪要中即时打开查看编辑后文件，并自动分发至所有参会人。  12: 支持会议纪要功能，针对会议进行中的原文件编辑、单人/交互手绘批注、单人/交互电子白板、截图进行即时保存即时查看。  13：支持手动记录功能，软件内嵌文本输入文字内容，保存后自动形成word文档，方便会议记录；  14：可移动悬浮菜单（简单方便/快捷高效），任意界面可双击截图保存至会议纪要；  15：支持多模式同屏广播功能，包含强制同屏，自由同屏，分组同屏，异步浏览，跟踪主讲，辅助同屏等多个功能项，同屏广播视频流畅清晰；  16：支持窗口模式，接收者可对发起者投放界面进行窗口化，同步查看发起者内容同时不影响自身操作，支持随意拉动窗口位置。  17：支持不同屏幕大小，不同分辨率，不同系统windows/Android开启同屏广播，并保证同屏广播效果清晰流畅  18：支持任意状态下进行个人手绘批注，多人交互批注等；支持不同系统windows/Android，不同分辨率，不同屏幕大小交互批注书写，即时保存即时在会议纪要查看；  19：支持任意状态下进行个人电子白板，交互电子白板等，可选择保存/删除；  20：支持会议纪要文件即时保存即时查看，包含手绘批注、电子白板、截屏、原文件修改后保存的文件、手动会议记录等内容；  21：支持U盘读取，U盘文件可在U盘直接打开预览，可上传文件到服务器分发给参会人在临时文件模块中实时查看；  22：支持发送信息功能，终端互发信息交流，支持参会人员一对一发送信息，支持创建讨论组多对多发送信息；  23：支持呼叫服务功能，支持系统预设的8种服务内容直接选择发送，并支持手动输入，确认发送后将推送到后台或呼叫服务终端；  24：支持主席对会议文件进行开启/关闭控制，开启后列席终端才可查看到该议题文件；  25：支持主席对列席界面进行控制，统一切换所有终端欢迎界面/签到界面/投票界面/功能界面；  26：支持多会议标语切换，一场会议同时上传多个会议标语，根据会议需要切换展示不同标语，支持在当场会议内切换多个标语；  27：支持一键更换四种以上主题皮肤，包含党政主题，军队主题，商务主题、科技主题、护眼主题。  28：支持信号控制功能，控制其它任意终端发起同屏功能，强制关闭其它终端同屏；  29：支持投票表决功能，单选多选实名匿名多种投票模式，表决结果实时投影到大屏幕；  30：支持主席位对会议投票进行开启、停用、重置、查看显示结果等功能；支持会中新建投票，可临时发起快速表决；  31：支持直接一键访问服务器打开后台，即时编辑资料文件上传，修改设置参会者权限；  32：支持公告发布，系统通知等功能；会议开始任何系统通知以滚动方式提示；  33：支持背景音乐播放功能，根据会议环境点播环境音乐。  34：支持四路信号广播功能，搭配分布式信号处理器，支持同时接收外部四路信号进行同屏广播或同步上大屏幕，支持一分屏、二分屏、四分屏展示。 | 11 | 套 | | 23 | 无纸化会议客户端 | 1.处理器：≥2.8GHz  2.运行内存：≥8GB DDR4  3.系统硬盘：240GB SSD  4.国产操作系统 | 11 | 台 | | 24 | 远程会议终端 | 1.支持标准SIP和H.323协议，兼容业界主流标准终端和网络侧设备。  2.支持最新H.264 HP H.265编码标准，相比上一代压缩标准可节省约50%带宽。  3.支持数字麦克风、USB麦克风、模拟麦克风三种音频输入解决方案，适应不同会议场景，满足更多音频需求。  4.支持H.460防火墙穿越技术，解决公私网的安全连接。支持H.235，SRTP协议和AES-128等加密算法，全方位保障通讯安全。  5.支持1080P全高清，支持2路HDMI高清视频输入，2路（HDMI）高清视频输出。  6.终端支持串口接收红外信号，配合指定型号摄像机工作时，可透过摄像机来接收红外遥控信号，即便将会议终端隐藏在后端，亦可满足所有终端控制。  7.支持双语种声音同传，终端不但支持分别同时输入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分别同时输出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而且支持两种语种的声音灵活混音并编码输出。  8.在网络丢包严重的情况下，可开启FEC专有技术，20%以内丢包对系统没有影响，30%丢包会议仍可正常进行。 | 1 | 台 | | 25 | 定制桌椅 | 基材：采用优质E1级高密度纤维板，经过防虫、防腐、防潮等化学处理、游离甲醛释放量低于国家GB/T18580-2001限定排放标准，采用厚天然胡桃木皮饰面，油漆：采用环保型PU聚酯油漆。附着力强、流平性高、无颗粒、气泡、渣点，涂料亮度均匀，不褪色。游离甲醛二异氰酸酯〈0.1，优于国家标准《0.7，油漆产品符合GB/T18580-2009室内装修材料融化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优质五金件，经防锈、防腐处理，产品经久耐用，家具所使用的粘合剂符合国家强制标准GB/T18583-2001 | 1 | 套 | | 五、应用支持 | | | | | | 1 | 智能语音识别能力引擎（核心产品） | 1.支持语音检出（VAD）能力：能够在夹杂噪音的环境下连续采集语音信号，并进行过滤，保留有效语音，对有效语音进行识别和转写。  2.语音识别引擎具备声学模型、语言模型、热词模型、自动标点系统。声学模型采用端到端神经网络模型对声学进行建模，语言模型采用ngramLM进行建模，用于计算搜索候选的文本概率，引擎同时支持自动智能标点，能够对识别的文本自动添加标点。  3.支持多个语种语音识别能力：根据需要提供中文等语种的语音识别能力。  4.支持实时语音识别能力：支持对实时音频流的识别，并实时转写成文字，支持16kHz/8kHz采样率，16bit位深，单通道pcm/wav音频格式。  5.支持录音文件转写能力：支持上传音频文件转写成文字，支持16kHz/8kHz采样率，16bit位深，单通道pcm/wav/mp3/mp4等格式的音频。  6.录音文件转写支持文稿模式和字幕模式两种输出格式。  7.语音识别引擎具备如下效果和性能：  （1）中文语音识别（标准普通话）正确率最高可达98.6%；  （2）识别结果响应时间标准测试集≤500毫秒。  8.支持开启词级别的对齐结果，词信息时间精度为毫秒。  9.支持切换角色和分离角色，使音频和文字对应。  支持逆文本标准化，将语音识别结果中的日期、数字等对象以标准化格式展示。  10.支持自动智能标点，智能判断对识别的文本添加标点。  11.支持热词接口：提供中文热词导入及编辑功能，通过热词提升转写效果。  12.支持敏感词接口：可手动配置敏感词，提供敏感词屏蔽、标注等功能。  13.支持语气词过滤功能，可手动添加语气词过滤规则，开启语气词过滤后在识别结果中自动删去匹配的语气词。  14.★软件能力：要求具备语音识别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15.部署要求：为了保证数据安全性和相应速度，要求提供所有的语音识别引擎软件本地离线部署和使用，所使用的技术和软件自主可控，支持国产化操作系统 | 1 | 套 | | 2 | 智能语音识别运算终端 | 1.支持7\*24小时连续稳定运行；  2.支持自启动运行；  3.支持服务健康管理，能够自动检测系统各个服务进程，如果服务进程消失则自动重启进程，如连续三次不能启动则报错，系统自动进入降级运行模式，不影响其他模式的正常工作；  4.预留负载均衡模块设计。  5.产品各功能应提供对应API供上层JAVA Web 应用调用；  6.产品无法正常启动或运行时，因提供报错信息；  7.产品各功能模块相对独立，单个模块故障不影响其他模块正常使用。单个功能模块无法正常启动或运行时，应支持降级运行。 | 1 | 台 | | 六、机房 | | | | | | 1 | 机柜 | ≥32U  1.标准：符合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PART1、PART7、GB/T3047.2-92标准，兼容ETSI标准  2.承载：静载800KG  3.防护等级：IP2(0)  4.主要材料：SPCC优质冷轧钢板  5.厚度：方孔条2.0mm前后网门1.2mm  6.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 1 | 台 | | 八、综合布线/安装调试 | | | | | | 1 | 话筒线 | 屏蔽：纯铜屏蔽  线芯材质：纯铜屏蔽  外壳材质：金属  线径：6mm | 600 | 米 | | 2 | 音响线 | 线芯材质：无氧铜  外被：PVC外被料 | 500 | 米 | | 3 | SDI高清传输线 | 高清传输 | 3 | 条 | | 4 | HDMI高清视频线 | 屏蔽：铝箔+纺织+地线  线芯：镀锡铜  外被：PVC外被  接头：镀金 | 11 | 条 | | 5 | 电源线2\*1.5 | 导体材质：无氧铜芯  绝缘材质：聚氯乙烯 | 100 | 米 | | 6 | 电源线3\*2.5 | 导体材质：无氧铜芯  绝缘材质：聚氯乙烯 | 120 | 米 | | 8 | 6类网线 | 加粗无氧铜芯，千兆网络高速传输，单股导体0.57±0.008mm，导通阻抗低 | 600 | 米 | | 9 | PVC管 | PVC、阻燃 | 100 | 米 | | 10 | 施工辅材 | 网络水晶头、直通、弯头，管卡，机房插线板 | 1 | 批 | | 11 | 安装、集成、调试 | / | 1 | 项 | | 本次建设的融合庭审应用系统（核心）需要与法院现有庭审资源管理系统、庭审呼叫系统、庭审信息发布系统配套使用进行功能融合对接，项目实施期间不得影响正常法院庭审工作，相关技术要求及可能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 | | |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一）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质量、外观包装等。验收合格的，甲方应签署《验收合格单》，验收不作为产品质量合格的最终依据；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在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具体的问题及整改要求，乙方需在收到通知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处理，直至验收合格。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1、采购文件、响应文件； 2、本合同；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3.4.8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成交供应商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两种方式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赔偿采购人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设备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租赁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采购人对第三方的违约损）； 2、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人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支付采购人合同总价的30%为违约金。同时，对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边缘计算终端、边缘计算终端、智能语音识别能力引擎。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工业的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供应商承诺书.docx |
| 3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主体资格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经审计的2024年度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已缴纳的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 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已缴存的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参加谈判的只需提供身份证；并提供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记录（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
| 8 | 供应商信用状况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后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第五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谈判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六章 谈判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三、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报价一览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谈判响应文件签字、盖章齐全 | 报价一览表.docx 谈判方案说明书.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报价表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响应文件封面 产品技术参数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 报价一览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
| 4 |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 |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报价一览表.docx 谈判方案说明书.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报价表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响应文件封面 产品技术参数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5 |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 1.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2.技术参数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出现负偏离或无响应的，视为无效文件。 | 响应文件封面 报价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谈判方案说明书.docx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报价表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供应商承诺书.docx |
| 6 | 交货期 | 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期 | 报价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谈判方案说明书.docx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供应商承诺书.docx |
| 7 | 质保期 | 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质保期 | 报价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
| 8 | 交货地点 | 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地点 | 报价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
| 9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

**6.3.3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在谈判、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谈判小组在最终谈判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谈判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价格扣除**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报价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3.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7复核**

一、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二、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谈判小组拟出具谈判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会同采购监督人员，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在线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离开。

三、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6.3.9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6.3.10谈判争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谈判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谈判方案说明书.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模板.docx